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未经预计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经检查，公司的关联方刘兆材、万载县新宾馆、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在 2017 年与公司存在关联资金拆借行为，并先后累计占用公司资金 6,545,960.00 元，占用部分均在 2017 年内归还给了公司，资金占用所产生的利息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前全部支付给了公司。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刘兆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之子。

万载县新宾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控制的企业。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的儿媳控制的公司。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刘红珊、刘彤材、刘园珊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董事不足3人，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刘兆材	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康乐街道XX路XX号XX室	-	-
万载县新宾馆	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县城宝塔路71号	个人独资企业	刘红珊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工业园区	有限责任公司	刘红珊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康乐街道里泉村	有限责任公司	赵普

(二)关联关系

刘兆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之子。

万载县新宾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控制的企业。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的儿媳控制的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经检查，公司的关联方刘兆材、万载县新宾馆、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在2017年与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具体如下：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元）	起始日	归还日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2017/3/29	2017/3/30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	2017/4/28	2017/4/28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	2017/5/15	2017/5/18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	180,000.00	2017/8/1	2017/8/29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7/8/2	2017/8/29
合计	770,000.00	-	-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元）	起始日	归还日
刘兆材	1,800,000.00	2017/8/4	2017/8/17
万载县新宾馆	3,008,000.00	2017/1/5	2017/1/25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17/3/15	2017/3/16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	2017/3/16	2017/3/20
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17/6/6	2017/6/6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	87,960.00	2017/5/9	2017/6/14
万载百合酒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4/1	2017/4/17
合计	6,545,960.00	-	-

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形成了关联方对公司的累计6,545,960.00元的资金占用。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其中形成对公司资金占用的，公司以中国人民银行中长期贷款利率（1至3年）4.75%按照占用金额和占用天数向占用方收取利息，收取利息明细如下：

关联方	拆出金额 (元)	起始日	归还日	累计占用 天数	应付公司利 息(元)
刘兆材	1,800,000.00	2017/8/4	2017/8/17	13	3,045.21
万载县 新宾馆	3,008,000.00	2017/1/5	2017/1/25	20	7,829.04
江西锦 江酒业 有限责 任公司	400,000.00	2017/3/15	2017/3/16	1	52.05
江西锦 江酒业 有限责 任公司	1,100,000.00	2017/3/16	2017/3/20	4	572.60
江西锦 江酒业 有限责 任公司	100,000.00	2017/6/6	2017/6/6	1	13.01
万载百 合酒销 售有限 公司	87,960.00	2017/5/9	2017/6/14	36	412.09
万载百 合酒销 售有限 公司	50,000.00	2017/4/1	2017/4/17	16	104.11
合计	6,545,960.00	-	-	-	12,028.11

综上，公司应收取关联方利息总金额为 12,028.11 元。

截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前述关联方已完成合计 12,028.11 元利息的支付。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公告所涉及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均发生在 2017 年内，上述资金拆出的关联交易是偶发的短期拆借行为，未来不会再发生类似情况，上述资金拆入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资金周转，是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8年4月23日，前述关联方已将资金占用所产生的合计12,028.11元利息支付给了公司，至此本息全部结清。

本次公告所涉及关联方交易暨资金占用行为暂未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但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运营。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